

江西都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董事长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江西都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2024年股东会和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王正明同志江西都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职务的议案》、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王正明同志为江西都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并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九江监管分局就其任职资格进行审核。

本行于2025年10月15日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九江监管分局关于王正明江西都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任职资格的批复》（浔金监复〔2025〕65号），核准王正明同志本行董事、董事长任职资格。

本行于2025年10月16日正式下发《关于王正明同志任职的通知》（都农商行字〔2025〕44号），决定聘任王正明同志为本行董事、董事长。

江西都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16日